第三十二篇 從那靈而生,以接受那靈(一)

#### 讀經:

加拉太書三章二至三節,五節,十四節,四章四至六節,二十九節。

我們這些在基督裡的信徒,都已經從那靈而生,以接受那靈。我們既已重生,從那靈而生,就應該天天接受那靈。

## 重生的神蹟

雖然這些辭也許相當普通,卻非常有意義。<mark>從那靈而生是一件不得了的事,因為其實際的意思就是從神而生</mark>。神造了我們,所以我們是神的造物;但我們又墮落了,所以我們也是罪人。然而我們這些受造之物,這些罪人,竟然從神而生,這是何等奇妙!

試想一隻狗若是能彀從牠主人而生,並且得著主人的生命和性情,這樣的事必然受到新聞媒體的注意。人的生命和性情竟能分賜到狗裡面,使那隻狗成為『人狗』,這豈不是一個大奇蹟麼?這隻狗不但被洗得乾乾淨淨,打扮得漂漂亮亮,實際上還得著了人的生命和性情。這是何等令人驚異;但我們因著重生,得著了神的生命和性情,似乎就是這麼令人驚異。

這種對重生的領會,粉碎了天然的觀念。我們用狗得著人的生命為例,就看見天然的觀念僅僅是以為狗能洗得乾乾淨淨,打扮得漂漂亮亮而已。原則上,許多基督徒都忙著洗淨人、打扮人,卻沒有幫助人藉著重生來得著神聖的生命和性情。神的方法不僅僅是在外面洗淨我們、打扮我們、修飾我們。神在祂經綸裡的心意乃是要重生我們,使我們成為從神而生的兒子。這件事重大得言語無法形容。

毫無疑問,神的救恩包含了基督救贖之血的洗淨。實際說來,我們這些得救的人,已經被神洗淨了。可是,洗淨不是神救恩中最重要的點。最重要的乃是神重生了我們,實際的把祂的生命和性情分賜到我們裡面,使我們成為祂的兒子。現在我們不是神的養子,而是神親生的兒子。在全宇宙中,的確沒有甚麼奇蹟比罪人藉著重生成為神的兒子更大。今天許多人追求神蹟奇事,但他們卻不曉得,沒有甚麼神蹟比重生更大。藉著重生,墮落的人得以成為神的兒子。神在祂的救恩裡,已經使我們這些墮落的罪人成了祂神聖的兒子。

### 重生的意義

在今天基要派的基督徒當中,很少人談到神是那重生人的靈。五十多年前我重生的時候,我領悟重生是奇妙的,就想找一本書能彀告訴我重生正確的定義。後來我買到一本書,叫作『重生的真義』,盼望這本書能告訴我所要的定義。但我大失所望,那本書一點沒有說到神是那靈,進到我們裡面來重生我們。那本書只說重生的意思是我們有了一個新起頭,所有的舊事都過去了。但是經過了多年的經歷,以及多年研讀聖經和研讀別人的著作,我們看見,重生就是從神而生。在重生裡,神是賜生命的靈進到我們的靈裡,以祂的生命和性情來重生我們。所以主耶穌說,『從肉體生的,就是肉體;從那靈生的,就是靈。』(約三6。)從神的靈所生的,乃是我們重生的靈。我們重生的時候,神的靈進到我們死了的靈裡,以神聖的

生命和性情來點活我們的靈,藉此使我們成為神的兒子。<mark>何等奇妙的事實,我們竟是神的兒子!</mark>我們確信我們真是神的兒子,因為我們能彀在靈裡 甜美的呼喊,『阿爸,父。』(羅八15,加四6。)

## 接受包羅萬有的靈

雖然重生是一個奇妙的實際,但我在本篇信息中的負擔不在重生的本身;我的負擔乃在那靈。惟有成為那靈,神纔能重生我們。<mark>你若向人問及神是</mark> 說,有些人會說,神是創造者;有些人會說,神也是我們的救贖主和拯救主。但很少人會說,神就是那靈。

這位是那靈的神並不簡單,因為那靈乃是包羅萬有、賜生命的靈。這靈包含了神性、人性、人性生活、釘十字架和復活。

基督徒通常都把屬靈的事視為理所當然。有些人談論基督的成為肉體和人性生活,但幾乎都不了解這些事的意義。那生在伯利恆的馬槽裡,並且長在拿撒勒一個木匠家裡的一位,乃是取了人形狀的神自己。想想看,全能的神、創造者,竟成了一個人,受限在一個木匠家裡,甚至作了多年的木匠! 耶穌被稱為以馬內利,就是神與我們同在。這意思乃是,耶穌在地上生活,就是神在地上生活。不僅如此,祂在這人性生活中忍耐著、隱藏著,並沒有顯揚自己。祂多年侷限在拿撒勒那裡。祂出來盡職事的時候,也沒有大張旗鼓,只是小規模,甚至是卑微的盡職。人們對祂感到希奇,詢問祂究竟是誰,因為他們認識祂的母親、兄弟和姐妹。他們僅僅認識祂是拿撒勒的耶穌。

有些基督徒說拿撒勒的耶穌是神的兒子時,他們認為祂作為神的兒子是與神不同。他們不領悟,神的兒子就是神自己。約翰一章一節不是說,『太初有話…話就是神的兒子。』這一節乃是告訴我們,太初的話就是神。這話成了肉體。(14。)話成了肉體,意思就是神自己成了肉體。神在肉體裡在地上作工,洗門徒的腳,在園子裡被捉拿,在大祭司、彼拉多和希律面前受審判,被定了死罪,並且被釘在十字架上。是的,被釘在十字架上的那一位就是神。有些人會問:神可能被釘在十字架上麼?答案乃是這樣:神是在耶穌的人性裡被釘十字架。衛斯理查理認識這件事,就在一首詩歌中說,『驚人之愛,何竟如此?我主我神為我受死!』(詩歌二三四首。)這首詩的第二節第一行這樣說,『不能死者,竟然受死!全是奧祕,誰能盡知?』為我們受死的那位,不但是拿撒勒的耶穌,更是造我們的神。然而,他這位神在十字架上將死的時候,卻向神呼喊說,『我的神,我的神…。』(太二七46。)那些搞道理頭腦的人也許不曉得要怎樣來解釋。神怎麼能對神說,『為甚麼棄絕我?』答案乃是:神是在人的形狀裡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作為人,祂能彀呼喊說,『我的神,我的神,你為甚麼棄絕我?』神被釘死以後,就埋葬了,然後在第三天,祂復活了。林前十五章四十五節說,他這位未後的亞當,成了賜生命的靈。所以,在林後三章十七節保羅接著說,『而且主就是那靈。』

如今神乃是那靈,其中包含了成為肉體、人性、釘十字架、復活的成分。基督奇妙之死的功效、祂復活的大能、以及祂復活生命的實際,全都在那 靈裡。這靈不再僅僅是神的靈,或耶和華的靈,乃是耶穌基督的靈。

那靈作為耶穌基督的靈,包含了成為肉體、人性、釘十字架、復活的成分。我們呼求主耶穌的名而得救時,這樣的一位靈就進到我們裡面,使我們 死了的靈得著重生,並使我們成為神的兒子。我們重生的時候進到我們裡面的靈,乃是三一神的終極完成,是父、子、靈的實化和彰顯。這靈已經 進到我們裡面,將神的生命和神的性情分賜到我們裡面。我們既已在我們的靈裡由這靈所重生,我們就成了神的兒子。

基督徒當中,曉得自己是神的兒子,並且知道神要他們活神兒子生命的不多。基督徒得救以後,多半想要改良自己,或作些甚麼來討神的喜悅。絕

大多數主的子民,都偏離了神經綸的目標,努力要改良天然的人,或者要作點甚麼來討神喜悅。神的救恩乃是為著祂的經綸,而祂的經綸不是一件倫理的事。神乃是照著祂的經綸,藉著祂的救恩,以神聖的生命重生了我們,使我們成為神的兒子,並且作神的兒子而活。<mark>神的目標不是僅僅要我</mark>們改良行為,此後行善不作惡。神的定旨不是只要得著許多的好人,神的願望乃是要我們作神的兒子而活。神不只要我們得著潔淨,神乃是要我們作神的兒子而活。我們若要如此,就必須接受神的靈。我們已經從那靈而生,來接受那靈。

### 不斷的接受那靈

加拉太三章五節說,『那豐富供應你們那靈,又在你們中間行異能的,是本於行律法,還是本於聽信仰?』這一節指明神不斷的供應我們那靈。我們可以用電作為例子。電在一幢建築物裡面安裝完畢以後,就源源不斷的供應那幢建築物。照樣,<mark>神藉著祂的靈重生我們,使我們成為祂的兒子以後,也不斷的供應我們那靈。沒有甚麼比不斷接受那靈更為重要。</mark>加拉太信徒已經得救了,也藉著聽信仰接受了那靈,然而他們卻誤入歧途,受到打岔又回到律法。他們沒有接受那靈作源頭,反而接受律法作源頭。今天許多基督徒也從那靈岔了出去。我們都必須回到作我們源頭的那靈,我們必須回到神自己這位包羅萬有賜生命的靈那裡。姊妹們不該一心一意想作好妻子、好母親。她們應當向屬天的源頭—那靈—敞開自己,將三一神的傳輸,就是屬天的電流,接受到她們裡面。她們若接受這樣的傳輸,自然就成為好妻子、好母親。我鼓勵你們禱告說,『主耶穌,我將自己向你敞開。感謝你,我已經從神而生,就是從包羅萬有的靈而生。主,這靈仍然將屬於你的東西傳輸到我裡面。主,為著這奇妙的傳輸,我感謝你。』

不需要為你的軟弱或脾氣禱告,不需要求主使你有忍耐,或是使你作個好妻子、好母親,或好丈夫、好父親。那樣的禱告是沒有功效的。主等著你 向祂敞開,並讓祂充滿你、浸透你、得著你。祂正等待機會要佔有你裡面的每一個角落。你若給主這個機會,接受那靈的傳輸,你自然就會是個好 妻子或好丈夫。你已經從那靈而生,現在你需要一直向那靈敞開,不斷的接受祂。不要向那靈關閉;倘若你一直向那靈敞開,不斷的接受那靈,你 就要希奇,這會多麼影響你的日常生活。你多年禱告所得不著的,如今卻要成為你的經歷。

你在家裡需要燈光的時候,並沒有為燈光禱告,你只是去打開開關而已。照樣,我們若要接受屬天電流的供應,我們所需要作的,就是到『開關』 —我們重生的靈—那裡,去『打開開關』。然而,今天很少基督徒這樣實行。許多人反而禱告要溫柔、忍耐、謙卑、愛人。我能由多年的經歷作見 證,這樣的禱告是不管用的。你也許一再的求主使你忍耐、愛人,但你卻沒有從那靈接受甚麼。基督徒可能為許多事情禱告,卻沒有『打開開關』 來接受神聖的傳輸。甚至我學會了打開開關的祕訣以後,有時候還是作沒有果效的禱告。我確信你們許多人有過同樣的經歷。我們的需要乃是轉向 主,向祂敞開,並接受那靈的供應。

我再說,<mark>神的心意不是要使你作個好人,而是要使你成為祂的兒子。以弗所一章五節說,神豫定了我們,得兒子的名分。神的心意是要使我們成為</mark>兒子。在加拉太四章五節保羅清楚的說,基督把我們贖出來,好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。六節說,『因你們是兒子,神就差出祂兒子的靈,進入我們的心,呼叫:阿爸,父!』神兒子的靈就是兒子名分的實際。神首先差出祂的兒子,作我們的救贖主,然後差出祂兒子的靈,進入我們的心。如今神的願望乃是不斷的供應我們那靈。

#### 兩種極端

照著三章十三至十四節,基督已經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,叫『亞伯拉罕的福,在基督耶穌裡可以臨到外邦人,使我們藉著信,可以接受所應許

的那靈』。我們已經得著亞伯拉罕的福—那靈。神給我們獨一的福,就是這包羅萬有的靈。然而,許多基要派的基督徒不願意談到那靈;有些人甚至害怕題起那靈,這是一種極端。另一種極端是有些靈恩派的人強調那靈,卻強調得不適當,或是不在神經綸的線上。加拉太書裡的那靈,乃是三一神經過了成為肉體、人性生活、釘十字架和復活種種過程後的終極表現。加拉太書裡的那靈,不是聯於奇特或不尋常的事物。相反的,那靈乃是與基督活在我們裡面有關。因此,那靈滿了神聖屬天的實際。主的恢復今天所需要的,乃是有許多聖徒蒙光照,將自己敞開,讓屬天的供應傳輸到他們裡面。

# 實行與享受

我們都需要領悟,我們已經從那靈而生。因著我們從那靈而生,我們和以前就大不相同了。我們既從那靈而生,就需要實行向主敞開,接受祂的供應。我們應當禱告說,『主,以你自己這賜生命的靈來供應我。主,我讚美你,你是真實的。你在天上的寶座上,你也活在我裡面。主,求你使我一直向你敞開。』為著一直向主敞開,我們要呼求主的名、禱讀主的話、向主讚美、向主歌唱,這些都是有幫助的。我們作這些事的時候,就接受了那靈。當我們說,『主耶穌,我愛你,我將自己完全獻給你,』我們就得著那靈的供應。我們既知道自己已經從那靈而生,現今就該一直敞開,時時刻刻接受那靈。

我的確能作見證,不斷的接受那靈,是何等的享受。沒有一種喜樂能超過這種喜樂。不論我們在家裡、在工作中,或在學校裡,都可以接受那靈。 那靈既是這麼便利,我們隨時都可以接受祂。真奇妙,我們已經從那靈而生,來接受那靈!願我們都回到重生之靈的『開關』那裡,並且『打開開關』,好接受屬天的電流。